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

【第四包：轨道交通智能综合视频监控实训项目】

供 货 合 同

项目编号：【KRDL】K3-2410137

合同编号：政采-西安市-2024-06446（第四包）

买 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卖 方：陕西科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供货合同

一、供货合同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项目编号:【KRD L K3-2410137】),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依法招标。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买方”)确定陕西科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为成交供应商,其规模为小微企业,供应商拥有者性别为女。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买方通过依法采购接受了卖方以价格(大写):人民币玖拾肆万伍仟元整(¥945000.00)(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货物及配套服务.施工,买方经办人李艳芳,联系电话13629267595;卖方经办人秦家骏,联系电话15109217165。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合同条款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1—货物清单(必须提供)

附件2—质量保证承诺(必须提供)

附件3—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

附件4—培训计划(若需培训,必须提供)

3) 成交通知书

4) 买方招标文件

5) 卖方投标文件

3.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履约保证金

5-1. 卖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买方交纳合同价5%的履约保证金。即肆万柒仟贰佰伍拾元整（大写），¥：47250.00（小写）。

5-2. 卖方无正当理由不与买方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买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若有）不予退还。

5-3. 项目验收合格后，卖方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买方办理相关手续后，买方向卖方30天内无息退还。

注：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

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 电话：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396号 029-88092201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1001930041052515973

6. 付款方式：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30天内，供应商持《验收合格单》原件及全额发票在采购人处办理全部货款的支付手续。

7. 交货期（含安装. 调试）：自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

交货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8. 本合同一式柒份，其中，买方伍份，卖方壹份，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396 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卖方名称：陕西科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北路国宾中央区九号楼A304

电话：029-87585588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丰庆路支行

账户：806960501421003755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24 年 12 月 26 日